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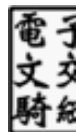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黃榮明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3154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hrm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文山區志清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3306790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生簡章1份 (32082733_1133067902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113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招生簡章1份，請於113年6月5日（星期三）公告周知所屬師生及家長，並協助考生辦理報名事宜，以維考生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報名資格：限設籍本市國民小學二年級在學學生，跨、降級參加招生或資格不符者，均不予受理，且不含113學年度已錄取或報到之臺北市公立國小藝術才能音樂班學生，如經查獲，已錄取者取消其資格。

二、報名時間及地點

（一）時間：113年6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至下午4時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（二）地點：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明德樓二樓輔導室

（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201號，聯絡電話：02-23639795轉843資料組長）。

三、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該校輔導室，聯絡電話：02-

志清國小 113060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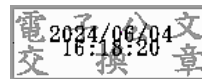
UWAA1133004053

23639795轉841、843)。

四、請於113年6月5日(星期三)依簡章所訂公告時間統一同步
於貴校網站辦理公告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含附設國立小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

副本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